

光電式偵煙住宅用火災警報器

SD-200 使用說明

SD-200 為一光電式偵煙探測器，專為偵測悶燒、燃燒所產生的煙霧而研發製造，對於瓦斯、一氧化碳、火焰及熱氣並無偵測功能。

煙粒子為相當具指標性之火災前期產物，當本探測器偵測到一定濃度以上之煙霧時將立即發出警報訊號告知屋內人員，提供足夠時間實施避難動作，確保人身安全，以達火災警報之功效。

此一型探測器專為居住空間(如：臥室、客廳)所設計，開闊空間(如：庭院等室外空間)及空氣大量流通煙霧消散迅速之地點並未能保證發揮火災警報之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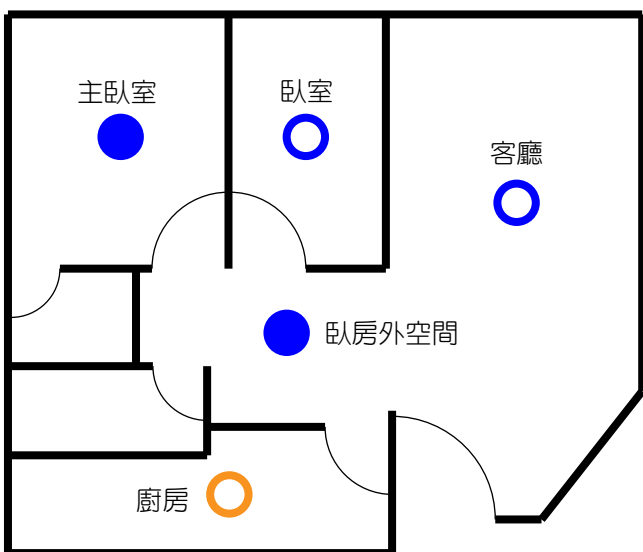
於住宅以外之建築設施及法令明文規定需裝置火災偵測預警系統之場所(如：甲類場所)，此一型探測器僅能搭配作為輔助。

此型號之探測器未能保證聽障人士適用，使用者為聽障人士時建議購買警報時具強烈閃光及振動之機型，或特殊設計裝置。

如何安裝才能達到最佳防護效能

依據美國國家防火協會(NFPA)所頒布的偵煙警報設備設置要點，為了達到最佳防護的效能，住屋中每一個樓層的房間、臥室、客廳以及地下室均需安裝偵煙器。最基本的要求則為：單一平面的住家至少每一睡人的臥室內、外各設置一個偵煙探測器，多樓層的住家則是至少在每一個睡人的臥室內、外及梯間各裝設一個偵煙器。

燃燒所產生的煙具上升的特性，隨著不同的室內裝修形狀，屋主可靈活判斷若產生煙霧時何處將最快累積，並避開煙霧產生時無法到達之死角來安裝偵煙探測器，以達到預先警報之功效，以下圖說供您參考



-  必要安裝位置，建議安裝偵煙型以提供基本防護
-  建議增設位置，成為最佳防護網
-  廚房等多煙霧地點使用偵溫型

1. 睡眠時臥房門經常是關閉的狀態，臥房內外即為分隔的空間，煙霧無法相互流通，因此內外均須設置。
2. 當日標偵測區域為地下室時，可將探測器安裝於地下室出入梯間之上方，如有煙霧飄出可立即發出警報，警報聲響也較安裝於地下室內天花板易於察覺。
3. 若室內走道長度超過12米，且為逃生必經之通道，建議於走道中增設一探測器。
4. 安裝時請注意，千萬不可增設其他可能阻擋空氣進入偵煙器之物品，如：防塵罩、保鮮膜。此動作將導致偵煙器失效。
5. 儘可能將偵煙探測器安裝於天花板中央，若因不便而需安裝於壁面，則儘可能在避開煙霧死角的前提下靠近天花板。(請參閱快速安裝圖面說明)

如何避免不當安裝位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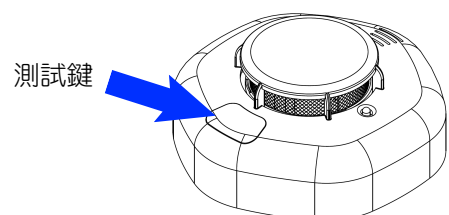
不當的安裝位置將延緩警報時間，同時也可能會造成虛報因而影響居住品質，因此下列狀況應予以避免：

1. 請勿安裝於經常性煙霧瀰漫的環境之下，如通風不良的廚房、燃香的廳堂、木工工作室，並以定溫式探測器作為上述區域的火災偵測。
2. 浴室、蒸氣室等易產生大量水霧、水蒸氣的位置，也盡量避免安裝，如該區域正好為必要之警戒位置，則至少距離該區域門口3公尺以上。
3. 應避免裝設於冷暖空調出風口直吹之處，溫差與濕度造成的結霧現象將可能觸發警報。
4. 此光電偵煙探測器為高精密度設備，電器設施(如：日光燈)之電子雜訊有可能產生干擾，安裝處應距離1.5公尺以上。

請注意：當偵煙器發出虛報(非火災期之警報)時，先檢查是否已避免上述狀況，並尋找一理想位置重新安裝，千萬不可移除電池或拆除蜂鳴器。

偵煙器的測試與保養

1. 持續按壓測試鍵約五秒，聽聞警報聲響起才放開，每月請至少測試一次，確認偵煙器正常運作中。
2. 正常運作狀態中每45秒LED將閃爍一次，當偵煙器發出電力不足警示時(每45秒發出一短促聲加上閃燈)，請立即更換電池。
3. 若聽聞髒污警示音(每45秒發出一短聲但不閃燈)表示光電元件受光部髒污，將可能無法正常運作，需拆解清潔，或立即更換探測器。
4. 偵煙器表面髒污可用擰乾之濕布擦拭，惟須注意水滴不可落入偵煙器內部，並請先移除電池。
5. 偵煙器感應腔外圍為金屬防蟲網，當灰塵或棉絮覆蓋其上可用吸塵器將其清除，以免阻礙煙霧進入感應腔導致偵煙器之警報延緩甚至失效，建議每年均細部清潔一次，並視使用環境適度增加清潔次數，以維持探測器之最佳狀態。



良豪科技有限公司

產品諮詢電話：02-22267288

總公司：高雄市左營區大順一路91號8F-7

分公司：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880號8F-7

網址 <http://www.lwt.com.tw>

T: 07-5569112 F: 07-5579198

T: 02-22267288 F: 02-22257128